

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以邮件、办公集成RTX方式发出，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，会议由董事长王爱军女士主持，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经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审议，通过以下议案：

1.关于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（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）

2.关于合资设立第九师金禾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

为实现资源共享、推动供应链转型升级，公司拟与第九师禾和玉米制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第九师禾和玉米”）合资设立第九师金禾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。

拟新成立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,100万元，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梅花农业发展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新疆农业”）现金出资人民币400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36.36%；第九师禾和玉米以其持有的固定资产出资700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63.64%。注册地址位于第九师团结农场一连，主营业务为粮食初加工；粮食收购；玉米种植；农副产品收购、仓储、销售、物流运输；农业生产资料经营销售等（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3.关于合资设立新疆豪瑞农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

为实现资源共享、推动供应链转型升级，公司拟与崔雪宏、塔城市博孜达克农场强联综合专业合作社（以下简称“塔城合作社”）合资设立新疆豪瑞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。

拟新成立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,000 万元，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梅花现金出资人民币 5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10%，崔雪宏现金出资人民币 2,812.5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56%；塔城合作社现金出资人民币 1,687.5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34%。注册地址位于塔城二十二公里博孜达克农场，主营业务为玉米种植、加工、烘干、农副产品收购、仓储、牲畜养殖育肥、品种改良、销售、运输、提供农业技术信息服务、农业技术推广、园林绿化、农业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、农业生产资料生产和销售、饲料加工销售、农机标准化作业、节水灌溉施工及滴灌带配件回收加工（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